

证券代码：873985

证券简称：久煜智能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久煜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审阅。经审查相关文件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终止实施<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（修订稿）>并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

经审阅该议案具体内容，我们认为该议案符合《非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、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合规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对该议案发表明确同意意见，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韩晓新、李兰芳、王维峰

2024年12月31日